热门城市落户资料
（微信小程序）

《杭州市居住证积分管理办法》政策解读

时间：2021-09-16 17:57 来源：杭州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

《杭州市居住证积分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新办法》）是在我市《杭州市居住证积分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原办法》）基础上的修订版，经市政府第 82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。现将有关情况解读如下：

一、修订背景

（一）国家政策提出新要求。2021 年国务院印发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》，文件中第九条明确提出：“取消社会抚养费等制约措施。取消社会抚养费，清理和废止相关处罚规定。将入户、入学、入职等与个人生育情况全面脱钩。”

（二）优化落户人口结构的需要。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《2021 年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重点任务》，明确提出：“促进超大特大城市优化发展。合理降低开发强度和人口密度。”杭州市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我市全市常住人口为 1193.6 万人，符合超大城市标准，根据国家的政策要求，超大城市要合理降低人口密度。同时根据《杭州市人口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，我市目前处于“人口与公共服务紧平衡状态”，下一步要“**引导人口总量适度增长**”，调整优化人口结构。

扫码进入-落户交流群

热门城市落户资料
（微信小程序）

二、修订依据

1.《居住证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663 号，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）；

2.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25 号）；

3.《浙江省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》（省 12 届人大常委会第 28 次会议审议通过，2016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）；

4.《浙江省常住户口管理规定》（浙公通字〔2020〕5 号）;

5.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户籍制度改革工作的通知》（浙政办函〔2019〕70 号）；

6.《杭州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规定》（省 13 届人大常委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，2018 年 7 月 1 日施行）；

7.《杭州市流动人口居住证申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杭政办函〔2018〕158 号）；

8.《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居住证积分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杭政办函〔2021〕3 号）；

三、修订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修改相关减分指标。

1、“5 年内有一般刑事犯罪记录”由 80 分/次提高到 150 分/次;

2、“5 年内被强制隔离戒毒”由 50 分/次提高到 100 分/次;

扫码进入-落户交流群

热门城市落户资料
（微信小程序）

3、“5年内被行政拘留或司法拘留处罚”由30分/次提高到60分/次；

4、“5年内有被列入国家、浙江省及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的失信行为”由“20分/次”调整为“存在失信记录的，扣40分；列入严重失信名单的，扣80分/次”。

5、删除“有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的行为”指标。

（二）调整相关责任部门。鉴于市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已经撤销，相关职能划入市公安局，《办法》中的“市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”调整为“市公安局”。志愿者服务相关管理职能划入市委宣传部（市文明办），《办法》中的志愿者服务相关责任单位由“团市委”调整为“市委宣传部（文明办）”。

四、解读机关及联系方式

解读机关：杭州市发改委

解读人：俞佳斌

政策咨询电话：0571-85251843

扫码进入-落户交流群